附件2

成都大学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还款承诺书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学院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专业\_\_\_\_\_ 级 班学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身份证号 ，学号 ，入学年份 ，学制 （年），毕业日期 ，在校学习期间，在生源地申请成功 （银行）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：

1、 年贷款金额 元

2、 年贷款金额 元

3、 年贷款金额 元

4、 年贷款金额 元

5、 年贷款金额 元

（注：贷款年份和金额填写如有空白处斜线（＼）划掉。）

对以上借款情况，借款人已确认。

本人保证

在国家开发银行申请贷款的：在6月10日前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在线服务系统，进行个人信息变更，补充完整个人“通讯信息”、“家庭信息”、“就业信息”和“联系人信息”，确保个人信息的准确、真实，发起毕业确认申请，在导出的《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毕业确认表》上签字（手印），按照借款合同约定时间和方式归还以上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。

在农村信用社及其他银行申请贷款的：与贷款方积极联系，按照借款合同约定时间和方式归还以上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。

毕业后工作单位或去向（全称）： 单位性质：

单位通讯地址： 单位邮政编码： ，单位联系电话：

原户籍所在地：

家庭通讯地址：

家庭邮政编码：

父亲姓名及手机号： ，母亲姓名及手机号：

家庭电话（含区号）

个人手机：

个人及时通讯号 (QQ或MSN)： 。

承诺人签字（手印）：

年 月 日

**注：本《还款承诺书》一式三份，一份承诺人留存，一份学院留存，一份学生处留存。**